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之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N Holdings Limited

春能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30)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年度業績公告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的特色

GEM的定位是為投資風險可能較主板其他上市公司為高的中小型公司而設的市場。有意投資者應瞭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須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通常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在主板買賣的證券承受較高市場波動風險，而且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將會有具流通量的市場。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春能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之各董事(「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1) 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及(2) 概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原文乃以英文編製，其後翻譯成中文。中英文版本如有任何歧義，概以英文版為準。

* 僅供識別

摘要

- 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收益約為29,400,000新加坡元，較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減少約1,422,000新加坡元或4.6%。
- 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467,000新加坡元，較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虧損406,000新加坡元增長約874,000新加坡元。倘不計入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產生的一次性上市開支約3,108,000新加坡元，本集團將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錄得溢利約2,702,000新加坡元，相當於減少約2,235,000新加坡元。此乃由於行政開支較高加劇收益及毛利下跌的綜合影響所致。
-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任何股息。

年度業績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業績，連同於相應年度的可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18年 新加坡元	2017年 新加坡元
收益	5	29,400,494	30,822,059
銷售成本		<u>(24,860,871)</u>	<u>(23,986,785)</u>
毛利		4,539,623	6,835,274
其他收入	5	410,551	284,072
行政開支		(4,153,745)	(6,753,245)
融資成本	6	<u>(155,814)</u>	<u>(175,464)</u>
除稅前溢利	7	640,615	190,637
所得稅開支	8	<u>(173,460)</u>	<u>(597,023)</u>
年內溢利／(虧損)，即年內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u><u>467,155</u></u>	<u><u>(406,386)</u></u>
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	9	<u><u>0.0007</u></u>	<u><u>(0.0008)</u></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8年12月31日

	附註	2018年 新加坡元	2017年 新加坡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149,261	14,379,084
遞延稅項資產		78,614	78,360
可供出售投資		—	6,750
按金		66,500	66,500
非流動資產總額		<u>14,294,375</u>	<u>14,530,694</u>
流動資產			
貿易應收款項	10	6,066,811	5,781,140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9,360	33,490
預付款項		43,684	109,844
已抵押存款		501,500	806,710
現金及銀行結餘		8,702,552	9,093,347
流動資產總額		<u>15,333,907</u>	<u>15,824,531</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11	1,349,220	1,900,091
合約負債		154,995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2	1,107,194	1,162,053
貸款及借款	13	2,485,022	2,247,813
應付稅項		35,922	448,454
流動負債總額		<u>5,132,353</u>	<u>5,758,411</u>
流動資產淨額		<u>10,201,554</u>	<u>10,066,120</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24,495,929</u>	<u>24,596,814</u>
非流動負債			
貸款及借款	13	2,093,989	2,790,723
遞延稅項負債		783,327	654,633
非流動負債總額		<u>2,877,316</u>	<u>3,445,356</u>
資產淨值		<u>21,618,613</u>	<u>21,151,458</u>
權益			
股本	14	1,106,317	1,106,317
儲備		20,512,296	20,045,141
權益總額		<u>21,618,613</u>	<u>21,151,458</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為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本公司的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中環皇后大道中39號豐盛創建大廈19樓。本集團的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址為3 Soon Lee Street, #06-03, Pioneer Junction, Singapore 627606。

本集團主要從事於新加坡為物流業提供各類運輸及存儲服務(主要為貨車運輸及集散服務)。

此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法編製，並以新加坡元(「新加坡元」)呈列，而新加坡元亦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

2.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適用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詮釋以及香港公司條例的適用披露規定。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亦符合GEM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條文。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除另有指明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以新加坡元(「新加坡元」)呈列。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與2018年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一致，惟採納與本集團相關且自當前會計期間起生效的新訂／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除外，有關詳情請參閱公告附註3。

3. 採納新訂／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新訂／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於本集團當前會計期間首次生效。其中，有關綜合財務報表的會計政策變更如下：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就金融資產分類及計量、金融資產減值及對沖會計引入新規定。金融資產根據其合約現金流量特徵及其所在業務模型進行分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減值要求乃基於預期信貸虧損模型，並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已產生虧損模型。

(a) 分類及計量

就股本證券而言，本集團已將其可供出售投資分類至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該等變動並無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b) 減值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要求本集團按12個月或可使用期限基準載列所有債務證券、貸款及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本集團將採用簡化後的方法並列記所有貿易應收款項按可使用期限基準計算的預期虧損。該等變動並無產生任何重大影響。本集團已於規定生效日期採納新準則，惟並無重列過往期間的資料。過往賬面值與每年報告期初賬面值之間的差額並無於初始應用當日在年初留存盈利中確認。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建立了一個五步模型，用於入賬客戶合約收益。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收益按能反映實體預期就向客戶轉讓貨物或服務而有權在交換中獲取的代價金額進行確認。

本公司採用經修訂追溯方式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據此，於初始應用當日（即2018年1月1日）確認首次應用該項新準則的累計影響，作為留存盈利之年初結餘調整，且已選擇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的豁免規定，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過渡條款進行以下可行權宜處理。

本集團以經修訂追溯應用法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根據此方法，該項準則適用於初始應用日期的所有合約或僅適用於當日尚未完成的合約。本集團選擇將該項準則應用於2018年1月1日尚未完成的合約。

下表載列由於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於2018年1月1日各個財務報表單行項目的受影響金額：

	附註	增加／(減少)
資產		
合約資產	(i)	397,021
貿易應收款項	(i)	<u>(397,021)</u>
資產總額		<u>—</u>

下表載列由於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於2018年12月31日及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個財務報表單行項目的受影響金額。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並不影響其他全面收益或本集團的經營活動、投資活動及融資活動的現金流量。第一欄列示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錄得的金額，而第二欄則列示未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前本應錄得的金額：

於2018年12月31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根據以下各項編製的金額		增加／(減少)
		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 第15號 新加坡元	先前的國際 會計準則 第18號 新加坡元	
負債				
合約負債	(ii)	154,995	—	154,995
向客戶收取墊款	(ii)	—	154,995	(154,995)
負債總額		<u>154,995</u>	<u>154,995</u>	<u>—</u>

- (i)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倘現有合約的任一訂約方(即客戶或本公司)履行履約責任，合約將於財務報表中呈列為合約資產或合約負債。合約資產指未開票應收款項。
- (ii)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倘現有合約的任一訂約方(即客戶或本公司)履行履約責任，合約將於財務報表中呈列為合約資產或合約負債。合約負債指向客戶收取墊款。

4. 分部資料

就管理目的而言，本集團根據其服務劃分為業務分部，並具有如下兩個呈報分部：

- (a) 貨車運輸分部指提供貨物運輸及其他相關服務。本集團於新加坡提供自客戶指定提貨點至其指定交貨點的運輸服務(主要為集裝箱)。
- (b) 集散分部指本集團於物流堆場向客戶提供集裝箱儲存設施。

管理層分別監控本集團各業務分部的經營業績，以作出有關資源分配及業績評估的決策。分部表現乃根據衡量經調整除稅前溢利的呈報分部溢利進行評估。經調整除稅前溢利的計量方式與本集團除稅前溢利一致，惟其他收入、融資成本以及企業及其他未分配開支並無包含在該計量內。

分部資產不包括遞延稅項資產、可供出售投資、已抵押存款、現金及銀行結餘及其他未分配總部及企業資產，乃由於該等資產按組別基準管理。

分部負債不包括應付稅項、貸款及借款、遞延稅項負債及其他未分配總部及企業負債，乃由於該等負債按組別基準管理。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貨車運輸 新加坡元	集散服務 新加坡元	總計 新加坡元
分部收益 (附註5)			
銷售予外部客戶	23,685,387	5,715,107	<u>29,400,494</u>
分部業績	1,625,200	2,914,423	4,539,623
對賬			
其他收入			410,551
融資成本			(155,814)
行政開支			<u>(4,153,745)</u>
除稅前溢利			<u>640,615</u>
分部資產	18,717,738	1,498,334	20,216,072
對賬			
遞延稅項資產			78,614
已抵押存款			501,500
現金及銀行結餘			8,702,552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u>129,544</u>
資產總額			<u>29,628,282</u>
分部負債	1,911,770	101,170	2,012,940
應付稅項			35,922
貸款及借款			4,579,011
遞延稅項負債			783,327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負債			<u>598,469</u>
負債總額			<u>8,009,669</u>
其他分部資料			
折舊	1,890,416	260,000	2,150,416
未分配款項			<u>89,472</u>
			<u>2,239,888</u>
資本開支*	2,327,237	500,000	<u>2,827,237</u>

* 指物業、廠房及設備添置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貨車運輸 新加坡元	集散服務 新加坡元	總計 新加坡元
分部收益			
銷售予外部客戶	25,619,718	5,202,341	<u>30,822,059</u>
分部業績	4,255,105	2,580,169	6,835,274
對賬			
其他收入			284,072
融資成本			(175,464)
行政開支			<u>(6,753,245)</u>
除稅前溢利			<u>190,637</u>
分部資產	17,195,497	1,889,379	19,084,876
對賬			
遞延稅項資產			78,360
可供出售投資			6,750
已抵押存款			806,710
現金及銀行結餘			9,093,347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u>1,285,182</u>
資產總額			<u>30,355,225</u>
分部負債	2,335,621	91,389	2,427,010
應付稅項			448,454
貸款及借款			5,038,536
遞延稅項負債			654,633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負債			<u>635,134</u>
負債總額			<u>9,203,767</u>
其他分部資料			
折舊	1,599,851	325,000	1,924,851
未分配款項			<u>152,148</u>
			<u>2,076,999</u>
資本開支*	5,150,358	—	<u>5,150,358</u>

* 指物業、廠房及設備添置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對本集團的收益貢獻10%或以上的各主要客戶的收益載列如下：

	2018年 新加坡元	2017年 新加坡元
客戶A	11,365,018	11,588,551
客戶B	3,656,991	3,265,167
客戶C	<u>2,676,868</u>	<u>4,524,775</u>

上述主要客戶的收益來自貨車運輸部及集散服務部。

有關地理區域的資料

由於本集團的全部收益及溢利因於新加坡提供貨車運輸及集散服務而產生，且截至2018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所有非流動資產均位於新加坡，故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毋須提供地理分部資料。

5. 收益及其他收入

收益指於年內所提供服務的價值、商品及服務稅（「商品及服務稅」）淨額。

有關收益及其他收入分析如下：

	2018年 新加坡元	2017年 新加坡元
客戶合約收益	29,400,494	—
貨車運輸服務	—	25,619,718
集散服務	—	<u>5,202,341</u>
	<u>29,400,494</u>	<u>30,822,059</u>

客戶合約收益

(i) 收益資料分拆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新加坡元
商品及服務類型	
貨車運輸服務	23,685,387
集散服務	5,715,107
	<u>29,400,494</u>
收益確認時間	
於服務轉讓之時間點	23,685,387
於服務轉讓之一段時間	5,715,107
	<u>29,400,494</u>

地區市場

本集團的所有收益均來自新加坡。

(ii) 履約責任

有關本集團履約責任的資料概述如下：

貨車運輸收益

履約責任在將客戶商品交付至指定地點時於某個時間點實踐。

集散收益

履約責任在各存儲階段按直線法實踐。

於2018年12月31日，分配至未履行(或部分未履行)履約責任的交易價格為352,457新加坡元，預計將於不超過一年內確認。

	2018年 新加坡元	2017年 新加坡元
其他收入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收益	182,100	68,507
利息收入	—	36,963
一次性工資補貼獎勵	104,883	178,602
匯兌收益	123,568	—
	<u>410,551</u>	<u>284,072</u>

就自新加坡政府收到的工資補貼而言，並無未履行的條件或或然事項。

6. 融資成本

	2018年 新加坡元	2017年 新加坡元
融資租賃利息	131,881	86,065
銀行及其他貸款利息*	<u>23,933</u>	<u>89,399</u>
	<u>155,814</u>	<u>175,464</u>

* 包括銀行透支

7.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除稅前溢利於扣除下列各項後得出：

	2018年 新加坡元	2017年 新加坡元
折舊	2,239,888	2,076,999
僱員福利(不包括董事薪酬)		
— 薪金及工資	8,308,550	7,860,117
— 中央公積金供款	<u>713,642</u>	<u>687,761</u>
	<u>9,022,192</u>	<u>8,547,878</u>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股權投資的公允值虧損	6,750	—
核數師薪酬	164,000	156,797
滙兌(收益)/虧損	(123,568)	88,187
首次公開發售相關開支	—	3,108,059
租金開支	<u>1,542,189</u>	<u>1,524,564</u>

8. 所得稅開支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法例法規，本集團毋須繳納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的任何所得稅。

本集團須就本集團成員公司所在及經營之司法權區產生之溢利按實體方式繳付所得稅。

由於於本年度於香港並無應課稅溢利，故並無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2017年：無)。

於年內新加坡法定所得稅率已按17%(2017年：17%)計提。本集團所得稅開支全部與兩間運營附屬公司的應課稅溢利有關，該等所得稅開支按新加坡法定稅率17%扣稅。有關截至2018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所得稅開支的主要部分為：

	2018年 新加坡元	2017年 新加坡元
即期稅項 — 新加坡		
— 年度費用	45,020	468,572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	(26,697)
遞延稅項		
— 暫時差異產生及撥回	82,934	155,148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45,506	—
	<u>173,460</u>	<u>597,023</u>
年度稅項開支總額	<u>173,460</u>	<u>597,023</u>

9. 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虧損)

	2018年 新加坡元	2017年 新加坡元
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虧損)	<u>467,155</u>	<u>(406,386)</u>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640,000,000</u>	<u>512,876,712</u>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	<u>0.0007</u>	<u>(0.0008)</u>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乃基於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虧損)以及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用於計算截至2018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之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乃根據假設本公司已發行及可發行480,000,000股普通股，包括於2017年2月10日及2017年2月25日分別發行1,000,000股普通股及479,000,000股根據資本化發行已發行的普通股的總和，猶如該等股份於整個年度尚未發行。

本集團於截至2018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任何已發行潛在攤薄普通股。

10. 貿易應收款項

	2018年 新加坡元	2017年 新加坡元
外部人士	<u>6,066,811</u>	<u>5,781,140</u>

貿易應收款項全部不計息且一般按30至60天之期限償還。

貿易應收款項於本報告期末基於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8年 新加坡元	2017年 新加坡元
少於30天	3,171,048	2,980,180
31至60天	2,117,976	1,837,638
61至90天	541,734	493,692
90天以上	<u>236,053</u>	<u>469,630</u>
總計	<u>6,066,811</u>	<u>5,781,140</u>

11. 貿易應付款項

貿易應付款項不計息且一般於30天結算。

貿易應付款項於本報告期間末基於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8年 新加坡元	2017年 新加坡元
少於30天	887,101	1,688,762
31至60天	435,601	171,113
61至90天	26,518	13,483
90天以上	<u>—</u>	<u>26,733</u>
總計	<u>1,349,220</u>	<u>1,900,091</u>

12. 其他應付及應計款項

	2018年 新加坡元	2017年 新加坡元
應計負債	864,023	905,492
應付商品及服務稅	178,909	—
其他應付款項	<u>64,262</u>	<u>256,561</u>
總計	<u>1,107,194</u>	<u>1,162,053</u>

其他應付及應計款項不計息，且一般須按要求償還。

13. 貸款及借款

	2018年 新加坡元	2017年 新加坡元
即期：		
應付融資租賃款項	2,352,671	2,070,944
銀行貸款 — 有抵押	132,351	102,414
銀行貸款 — 無抵押	—	74,455
	<u>2,485,022</u>	<u>2,247,813</u>
非即期：		
應付融資租賃款項	1,619,090	1,910,476
銀行貸款 — 有抵押	474,899	624,325
銀行貸款 — 無抵押	—	255,922
	<u>2,093,989</u>	<u>2,790,723</u>
總計	<u>4,579,011</u>	<u>5,038,536</u>
分析如下：		
<i>銀行貸款及透支：</i>		
一年內或按要求	132,351	176,869
第二年	130,926	181,817
第三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237,608	465,184
五年以上	106,365	233,246
	<u>607,250</u>	<u>1,057,116</u>
<i>其他借款：</i>		
一年內或按要求	2,352,671	2,070,944
第二年	1,411,141	1,371,246
第三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207,949	539,230
	<u>3,971,761</u>	<u>3,981,420</u>
	<u>4,579,011</u>	<u>5,038,536</u>

附註：

(a) 融資租賃

融資租賃負債以租賃資產的押記作抵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該等租約的平均實際年利率為2.71% (2017年：2.71%)。

(b) 銀行貸款、銀行透支及其他貸款

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銀行貸款、銀行透支及其他貸款的年度實際利率範圍介乎1.7%至4.85% (2017年：1.7%至6.75%)。

本集團的抵押銀行貸款及透支以下列作抵押：

- (i) 本集團位於新加坡的樓宇抵押，其於2018年12月31日的賬面值總額為989,514新加坡元 (2017年：1,034,726新加坡元)；
- (ii) 定期存款，其於2018年12月31日的賬面值為501,500新加坡元 (2017年：806,710新加坡元)；
及
- (iii) 本公司董事提供的共同及若干個人擔保。

14. 股本

本公司自2017年2月10日 (註冊成立日期) 至2018年12月31日的法定及已發行股本變動如下：

	附註	普通股數目	普通股面值 港元
法定：			
於2017年2月10日 (註冊成立日期) 38,000,000股 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38,000,000	380,000
於2017年9月25日增加4,962,000,000股 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b)	<u>4,962,000,000</u>	<u>49,620,000</u>
於2018年12月31日		<u><u>5,000,000,000</u></u>	<u><u>50,000,000</u></u>
已發行及繳足：			
於本公司註冊成立日期發行1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 普通股	(a)	1	0.01
根據重組發行999,999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a)	999,999	9,999.99
根據資本化發行發行479,000,000股 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c)	479,000,000	4,790,000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發行160,000,000股 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d)	<u>160,000,000</u>	<u>1,600,000</u>
於2018年12月31日		<u><u>640,000,000</u></u>	<u><u>6,400,000</u></u>

附註：

- (a) 1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及999,999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分別於2017年2月10日及2017年9月25日已發行及配發予Ventriss Global Limited。
- (b) 根據於2017年9月25日通過的普通決議案，透過增設4,962,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本公司法定股本由380,000港元增至50,000,000港元。
- (c) 根據於2017年9月25日通過的普通決議案，透過將股份溢價賬撥充資本，向2017年9月25日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按彼等各自的股權比例按面值發行及配發479,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入賬列為繳足的普通股（「資本化發行」）。該配發及資本化發行須待本公司就首次公開發售配售新股份後股份溢價賬錄得進賬方可作實，詳情載於下文附註(d)。
- (d) 為進行本公司的首次公開發售，16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按每股0.44港元的價格發行，扣除開支前的總現金代價約為70,400,000港元。本公司股份於2017年10月18日開始在聯交所GEM買賣。

15. 股息

董事不建議派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任何股息（2017年：無）。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為新加坡物流行業的運輸及存儲服務供應商。我們為客戶提供貨車運輸及集散服務。貨車運輸服務指將貨物(主要為集裝箱)從客戶指定提貨地點運輸至指定交貨地點。集散服務指在我們的物流堆場或由客戶指定之其他位置處理及儲存重櫃及吉櫃。

我們擁有經驗豐富的管理團隊，在其帶領下，我們發展成為可靠的運輸及集散服務供應商，我們擁有一隻龐大的車隊，能夠處理大量的客戶訂單。

財務回顧

收益

本集團的收益包括為新加坡物流行業提供運輸及集散服務所得收益。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收益與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相比減少約1,422,000新加坡元或約4.6%至約29,400,000新加坡元。該減少主要由於全球貿易經濟的挑戰及不確定性日益增加。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按收益類型劃分的本集團收益：

	2018年		2017年	
	千新加坡元	%	千新加坡元	%
貨車運輸服務	23,685	80.6	25,620	83.1
集散服務	5,715	19.4	5,202	16.9
	<u>29,400</u>	<u>100.0</u>	<u>30,822</u>	<u>100.0</u>

貨車運輸服務所得收益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貨車運輸服務所得收益減少約1,935,000新加坡元至23,685,000新加坡元，跌幅為7.6%。該減少乃主要由於全球貿易經濟的不確定性。本集團客戶主要為新加坡供應鏈中的物流服務供應商。我們為客戶運輸的貨物包括各種塑料樹脂、廢鋼、紙製品及其他。該等貨物主要用於進／出口業務，因此全球貿易經濟的任何不確定性將直接影響我們的客戶，從而影響本集團。

集散服務所得收益

集散服務所得收益增長9.9%或約513,000新加坡元。常有客戶需要我們運輸集裝箱，亦須於等待船隻抵港而我們方能運送集裝箱供裝載期間提供該等集裝箱的存儲空間。需要集散服務的客戶通常為需大量進口及出口貨物的客戶，主要包括貨運代理及全球物流公司。

然而，集散服務所得收益增長將不會與貨車運輸服務所得收益增長相一致，乃由於以下原因：(i)不同的客戶及不同的項目訂單可能會有不同的服務需求，例如，集裝箱的大小及存儲天數不同，收益亦將不同；及(ii)並非所有的客戶都需要集散服務。

於2018年，由於全球貿易經濟的不確定性，客戶船隻多次出現延遲現象，或目的港出現不可預見情況導致無法及時裝運。這導致客戶於延長時間內與我們共同運輸貨物，因此儘管貨車運輸服務所得收益減少，但集散服務所得收益增長。

毛利

總體毛利由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6,835,000新加坡元減少至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4,540,000新加坡元，主要由於貨車運輸服務所得收益減少及銷售成本增加。總體毛利率由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22.2%減少至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5.4%。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按收益類型劃分的毛利及毛利率明細：

	2018年		2017年	
	千新加坡元	毛利率%	千新加坡元	毛利率%
貨車運輸服務	1,625	6.9%	4,255	16.6%
集散服務	2,915	51.0%	2,580	49.6%
	<u>4,540</u>	<u>15.4%</u>	<u>6,835</u>	<u>22.2%</u>

貨車運輸服務的毛利

貨車運輸服務的毛利率由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6.6%減少至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6.9%，主要乃由於：a)隨著柴油價格上漲，燃料成本增加；及b)上文所述的收益減少。由於超過三分之一的貨車運輸服務銷售成本由固定成本(包括折舊及工資)構成，而固定成本保持相對不變，故收益減少將導致毛利率下降。

集散服務的毛利

集散服務的毛利率由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49.6%增長至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51.0%，主要乃由於集散服務收益增長。由於超過一半以上的集散服務銷售成本由固定成本(包括租金開支、折舊及工資)構成，故收益增加將導致毛利率增加。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由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284,000新加坡元增加約127,000新加坡元至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411,000新加坡元。該增長主要由於新加坡元兌港元貶值導致於香港銀行存置的現金結餘產生外匯收益約124,000新加坡元所致。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主要包括辦公室開支、員工成本、核數師酬金及合規費用。行政開支總額由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6,753,000新加坡元減少至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4,154,000新加坡元。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薪酬以及會計及財務、營運及市場營銷部員工的薪金。員工成本增加約686,000新加坡元乃由於年度薪資增加及支付分紅增加。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就本公司股份上市產生上市開支約3,108,000新加坡元。

所得稅

本集團的所得稅開支由約597,000新加坡元減少約424,000新加坡元至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173,000新加坡元。稅項開支減少乃主要由於2017年產生之上市開支，而該上市開支不可用作扣稅用途。

年內溢利／(虧損)

由於上述因素的綜合影響，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錄得溢利約467,000新加坡元，較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虧損406,000新加坡元增長約874,000新加坡元。

倘不計入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產生的一次性上市開支約3,108,000新加坡元，本集團將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錄得溢利約2,702,000新加坡元，相當於減少約2,235,000新加坡元。此乃由於行政開支較高加劇收益及毛利下跌的綜合影響所致。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擁有資產總額約29,628,000新加坡元(2017年：30,355,000新加坡元)，其由負債總額及股東權益(包括股本、股份溢價及保留盈利)分別約8,009,000新加坡元(2017年：9,204,000新加坡元)以及約21,619,000新加坡元(2017年：21,151,000新加坡元)融資。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流動比率為約3.0倍(2017年：約2.7倍)。

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擁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8,703,000新加坡元(2017年：9,093,000新加坡元)，存置於新加坡及香港的主要銀行。

本集團於2018年12月31日之帶息融資租賃及銀行及其他借款總額約為4,579,000新加坡元(2017年：5,039,000新加坡元)。本集團於2018年12月31日的資產負債比率(根據帶息負債除以總權益計算)為21.2%(2017年：23.8%)。

外匯風險

本集團主要以新加坡元(為本集團全部經營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進行交易。然而，本集團保留以港元計值的股份發售的大部分所得款項，而因港元兌新加坡元升值(2017年：貶值)而導致未變現外匯收益約124,000新加坡元(2017年：虧損約104,000新加坡元)。

有關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於本公司日期為2017年10月6日的招股章程及本公告中披露外，本集團於2018年12月31日並無其他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計劃。

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本集團並無擁有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事項。

所持重大投資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或然負債

金融機構及保險公司已代表本集團向若干供應商作出履約擔保。相應地，本集團向金融機構及保險公司提供反賠償。金融機構及保險公司於2018年12月31日提供的履約擔保總額為660,000新加坡元(2017年：640,000新加坡元)。

資本承擔

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就實施及設置集裝箱跟蹤系統擁有約37,000新加坡元之承擔(2017年：無)。

僱員資料及薪酬政策

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總共有175名僱員。

本集團的僱員根據彼等工作範圍及責任獲得報酬。當地僱員亦有權根據彼等各自的表現獲得酌情花紅。外籍員工按一年或兩年合約僱傭且根據彼等工作技能獲得報酬。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員工成本(包括董事薪酬)總額約為9,721,000新加坡元(2017年：約9,254,000新加坡元)。

本集團並無與僱員有任何重大不和或我們的運營並未因勞工糾紛而中斷，本集團於招募及保留經驗豐富的僱員方面亦無遇到任何困難。本集團繼續與我們的僱員維持良好的關係。

所得款項用途

	招股章程所載 自上市日期起 至2018年 12月31日的 所得款項 計劃用途 (根據實際 所得款項淨額 按比例調整)		招股章程所載 自上市日期起 至2018年 12月31日 所得款項 計劃用途 (根據實際 所得款項淨額 按比例調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通過購買新車提升運輸及 存儲服務能力	26,062	23,704	—	26,062 ^[2]
擴大及提升員工隊伍， 支持增加的業務活動	7,923	7,923	4,544	3,379 ^[3]
加強信息技術，支持業務活動	4,147	4,147	—	4,147 ^[4]
購買辦公室以容納新增員工	2,619	2,619	—	2,619 ^[5]
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用途	2,365	2,365	2,365	—
	<u>43,116</u>	<u>40,758</u>	<u>6,909</u>	<u>36,207</u>

^[1] 尚未動用的所得款項存入香港一家持牌銀行。

^[2] 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暫未動用為通過購買新車提升運輸及存儲服務能力分配的約23,704,000港元。誠如招股章程所述，本集團擬將所得款項淨額用於收購更環保的歐6兼容牽引車。基於我們的初步了解，歐6兼容牽引車已於2018年1月1日在新加坡生效。然而，歐6僅於第四季度方於市場投入使用。

此外，本集團運輸業務受全球貿易運動影響。本集團若干客戶已暫停其擴張計劃或減少對本集團的銷量。鑒於客戶業務量及當前車隊使用率的不確定性，管理層決定暫停本集團的擴張計劃，直至本集團能更好地了解客戶的增長情況。因此，並無於歐6在2018年最後一季度於市場推出後對其進行收購。拖車的購買因此被延遲。

[3] 於2018年12月31日，約7,923,000港元已撥作擴充勞動力以配合本集團的擴展計劃。本集團計劃在財務部門僱傭一名財務總監及兩名財務主管，在運營部門僱傭三名營運人員。此外，本集團計劃用招聘新員工的成本再僱傭27名有經驗的卡車司機。

我們已僱傭一名財務總監、一名財務主管及三名營運人員，以及12名司機，並未計及經驗不足的司機。

[4] 於2018年12月31日，為通過安裝及實施a)定制集裝箱跟蹤系統，及b)定制企業資源計劃系統(將與集裝箱跟蹤系統相結合)以加強信息技術，支持業務活動分配約4,147,000港元。將購買額外的電腦工作站、服務器及輔助設備以支持新系統。測試集裝箱跟蹤系統於上年第四季度實施，最終結論為供應商系統並不適合本集團業務。我們已物色另一供應商，且正在進行測試，預期於2019年上半年實施。該系統成功實施後，本集團將進行企業資源計劃系統和硬件收購。

[5] 於2018年12月31日，約2,619,000港元用於購買一間新辦公室以容納新增員工。截至中期報告日期，本集團已向位於我們當前地區的兩位有意出售辦公室單位的業主詢價。然而，該兩間辦公室的定價均高於市場價，本集團無意購買，故本集團現正尋找其他備用單位。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預期有關所得款項用途的計劃不會有任何變動。

前景

本集團繼續努力為客戶提供及時運送及儲存集裝箱服務，持續增長策略並加強整體競爭力及擴大於新加坡的市場份額。於2018年，隨著全球貿易經濟的不確定性對新加坡及我們經營所在行業的整體經濟及市場狀況造成影響，本集團面臨的挑戰日益激烈，這在一定程度上對業務經營產生影響。管理層正監控有關情況，並不斷與客戶討論，以了解情況及客戶需求，並積極尋求提供本地化服務的客戶，以確保獲得其他收益來源。

本集團的未來計劃於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詳細闡述。誠如招股章程所披露，本公司希望：(a)維持於行業內的增長並加強整體競爭力及擴大於新加坡的市場份額；(b)通過購買新車輛增加服務能力；(c)增強並擴大本集團的員工數量以滿足本集團業務擴大之需；(d)購買新辦公室以容納增加的員工；及(e)加強本集團的信息技術系統。鑒於全球貿易經濟的不確定性，本集團對其擴張計劃持謹慎態度。

資產抵押

於2018年12月31日，於融資租賃下持有之汽車賬面值約為12,386,000新加坡元。租賃資產作抵押為相關融資租賃負債的擔保。

除於融資租賃下持有之資產外，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總賬面值約990,000新加坡元之樓宇已抵押為本集團銀行貸款之擔保。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設有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有關計劃乃由本公司唯一股東以書面決議案（於2017年9月25日通過）的方式批准及採納。購股權計劃之詳情載於招股章程附錄四。

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任何時間，概無購股權獲授出、尚未行使、失效、取消或行使。

競爭業務

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董事、控股股東或彼等各自之緊密聯繫人（如GEM上市規則所定義）於直接或間接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曾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遵守企業管治

GEM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自上市日期2017年10月18日起適用於本公司。上市後，本公司已採用守則條文（如適用）。於回顧期間，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全部守則條文，惟以下偏離則除外：

守則條文第A.2.1條

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2.1條規定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

蔡先生擔任主席兼行政總裁。鑒於蔡先生為本集團創辦人及彼於企業戰略規劃及整體業務發展方面的責任，董事會認為，蔡先生兼任主席及行政總裁兩個職位可實現有效管理及業務發展，符合本集團及股東的利益。因此，董事認為，偏離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2.1條在此情況下屬適當。董事會將繼續檢討本集團企業管治架構的有效性，以評估是否有必要分離主席及行政總裁角色。

公眾持股量充足

基於本公司公開可得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維持GEM上市規則規定的公眾持股量。

報告期後事項

董事會概不知悉於2018年12月31日後直至本公告日期曾發生任何重大事項須予以披露。

股息

董事會於宣派股息時已計及本集團的整體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資金需求及其他因素。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會不建議派付股息。

股東週年大會及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應屆股東週年大會（「2018年股東週年大會」）將於2019年5月10日上午十時三十分舉行。為釐定股東出席並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投票的資格，本公司將於2019年5月7日至2019年5月10日（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所有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須於不遲於2019年5月6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遞交予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進行登記，地址為香港北角英皇道338號華懋交易廣場2期33樓3301-04室。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規定標準

本公司已採用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規定標準(「交易規定標準」)。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而彼等各自己確認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遵守交易規定標準。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遵守GEM上市規則第5.28條及5.29條以及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C.3.3條之書面職責範圍之審核委員會。我們的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其中包括)審核及監管本集團財務報告程序及內部控制系統。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黃仲權先生(彼擁有合適的審核及財務相關管理專業經驗且擔任審核委員會主席)、張達鑫先生及Grace Choong Mai Foong女士。審核委員會已審閱由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政策及本集團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並認為該等業績符合適用會計標準、GEM上市規則之規定及其他適用法律規定，且已作出充分披露。

獨立核數師審閱初步業績公告

本集團之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已認可本集團於本初步公告所載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財務狀況表及有關附註之數字，與本集團本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列的金額相符。由於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在這方面的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核數準則、香港審閱工作準則或香港核證聘用準則而進行的核證聘用，因此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於本初步公告中並不作出任何保證。

承董事會命
春能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蔡江林

香港，2019年3月25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兩名執行董事，即蔡江林先生及蔡淑芬女士；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黃仲權先生、張達鑫先生及Grace Choong Mai Foong女士。

本公告將於其刊發日期起不少於7天於GEM網頁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一欄內及本公司網站www.cnlimited.com刊登。